

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文件

院行字〔2016〕2号

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 关于开展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学部、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院师德建设工作，提升广大教师师德水平，落实《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院行字〔2016〕1号）相关规定，学院决定开展师德建设教育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奠定立德树人根基

二、活动目标

紧紧围绕“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奠定立德树人根基”活动主题，加强组织领导，勇于探索创新，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师德建设教育与自查整改活动，引导广大教师牢固树立爱国守法、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终身学习良好职业道德，积极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知识、有仁爱之心”

“四有”好教师，不断提高教书育人、服务育人和管理育人能力与水平，促进高水平大学建设。

三、主要内容与相关要求

1. 组织开展学习宣传活动。印发《师德师风建设学习手册》，全体教职工人手一册，在醒目位置张贴《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宣传页，以专家宣讲、集体研讨、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党和人民满意好老师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及教育部师德禁行行为“红七条”等，使广大教师充分认识新时期加强师德建设的重要性，自觉将师德规范成为自己的精神引领和行为指南，养成师德自律，并积极主动融入到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中，提高师德践行能力。

2. 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主题教育活动。积极开展讲座、讨论、事迹宣讲等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大力宣传高校教师价值理念和师德规范，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要结合实际，将师德建设和创建文明校园相结合，多侧面、多角度、全方位弘扬师德，构建良好的师生关系，引导广大教师在教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的过程中，正其语、美其行、修其身，做模范之师。

3. 组织开展师德征文活动。组织开展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奠定立德树人根基”为主题的师德征文活动，展现我院教师在高水平大学建设中爱岗敬业、教书育人、严谨治学、为人师表的良好精神风貌。

4. 组织开展师德情况自查整改活动。按照高等学校教师职业

道德规范和师德禁行行为等相关要求，认真做好师德师风建设自查整改工作。自查整改工作的重点是：一查贯彻教育方针情况，看是否有违背教育方针和政策，重教书轻育人，把不健康的思想和错误言论带进课堂的行为；二查热爱学生、尊重学生人格情况，看是否有讽刺、挖苦、歧视、侮辱学生，工作方法简单粗暴的行为；三查遵守社会公德情况，看是否有赌博、酗酒、违反社会公德现象；四查树立教师良好形象情况，看是否有语言不文明、衣着不得体、言行不规范行为；五查学术道德规范情况，看是否有学术不端，违背学术道德的行为等。

四、工作要求

1. 统一思想，加强领导。开展主题教育月活动是构建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重要举措，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加强领导，确保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扎实、有序开展。

2. 创新形式，增强吸引力。要坚持解放思想、不断创新，积极探索师德教育新方法、新途径，增强师德教育的感染力和吸引力。在活动中要坚持正面宣传与自我教育相结合的原则，要不断拓展宣传渠道，丰富教育载体，扩大师德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3. 注重实效，扎实推进。要紧密围绕活动主题，把师德教育和提高教师队伍素质和能力、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着力解决师德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增强师德教育针对性和实效性。

五、时间安排

1. 主题教育月活动时间：2016年9月18日—10月18日。

2. 相关材料提交时间：各部门要认真总结近三年本部门师德建设情况，形成文字，并于9月29日前报行政处；主题教育月活

动开展情况总结，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前报行政处，电子版发至行政处付静网络办公邮箱。

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

2016 年 9 月 18 日